

保險公司償付能力報告摘要

2016 年第 1 季度

華安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SINOSAFE GENERAL INSURANCE CO., LTD

目 录

一、 基本信息.....	1
二、 主要指标.....	18
三、 实际资本.....	18
四、 最低资本.....	19
五、 风险综合评级.....	19
六、 风险管理状况.....	19
七、 流动性风险.....	19
八、 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20

一、基本信息

(一)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15 号金丰城大厦 2 层 A23 楼

(二) 法定代表人

李光荣

(三) 经营范围和经营区域

1、经营范围

各类财产保险、机动车辆保险、飞机保险、船舶保险、货物运输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保证保险、农业保险、财产损失保险、短期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其他损失保险等；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开办法定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代理国内外保险公司办理检验、理赔、追偿等有关事宜；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2、经营区域：

北京、上海、深圳、广东、湖南、福建、广西、江苏、四川、浙江、大连、山东、重庆、云南、陕西、辽宁、江西、山西、天津、安徽、湖北、河南、宁波、黑龙江、河北、贵州、青岛、内蒙古、吉林、海南。

(四) 股权结构及股东

(1) 股权结构

股权类别	期初		本期股份或股权的增减				期末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	股东增资	公积金转增及分配股票股利	股权转让	小计	股份或出资额	占比 (%)
国家股								
国有法人股								
社会法人股	210,000	100	—	—	—	—	210,000	100
外资股								
其他								
合计	210,000	100	—	—	—	—	210,000	100

说明：(1) 股份有限公司在本表栏目中填列股份数量（单位：股）、非股份有限公司在本表栏目中填列股权数额（单位：万元）；(2) 国家股是指有权代表国家投资的机构或部门向保险公司出资形成或依法定程序取得的股权，在保险公司股权登记上记名为该机构或部门持有的股权；国有法人股是指具有法人资格的国有企业、事业及其他单位以其依法占用的法人资产向独立于自己的保险公司出资形成或依法定程序取得的股权，在保险公司股权登记上记名为该国有企业或事业及其他单位持有的股权。

(2) 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期末持股类别	期末持股数量 (万股)	期末持股状态	期末持 股比例
1	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社团法人股	42,000	被质押股权数 量 26,880 万股	20.00%
2	广州市泽达棉麻纺织品 有限公司	社团法人股	31,020	被质押股权数 量 31,020 万股	14.77%
3	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社团法人股	26,250	正常	12.50%
4	湖南湘晖资产经营股份 有限公司	社团法人股	25,500	被质押股权数 量 19,500 万股; 被冻结股权数 量 6,000 万股	12.14%
5	北京国华荣网络科技有 限公司	社团法人股	18,000	被质押股权数 量 18,000 万股	8.57%
6	上海圣展投资开发有限 公司	社团法人股	18,000	被质押股权数 量 18,000 万股	8.57%
7	广州市鑫中业投资有限 公司	社团法人股	15,600	被质押股权数 量 12,850 万股	7.43%
8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社团法人股	15,000	正常	7.14%
9	广州市百泽实业有限公 司	社团法人股	8,880	被质押股权数 量 7,080 万股	4.23%
10	深圳市深信创业投资有 限公司	社团法人股	7,500	正常	3.57%
11	广州利迪经贸有限公司	社团法人股	2,250	正常	1.07%
股东关联方关系的说明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为关联股东，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市百泽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市深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利迪经贸有限公司为关联股东。			

(五) 实际控制人

截至报告期末，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的股权，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截至报告期末，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李光荣	49,300.00	98.60%
王力	500.00	1.00%
方胜平	200.00	0.40%
合计	50,000.00	100.00%

李光荣持有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 98.60% 股权，为华安保险的实际控制人。

（六）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报告期末是否有子公司、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是 否 ）

公司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期初	期末	变动额	期初	期末	变动比例
民太安财产保险公估有限公司	5000	5000	0	21.22	21.22	0
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000	18000	0	90.00	90.00	0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1）董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共有 16 位董事，其中执行董事 4 人，非执行董事 6 人，独立董事 6 人。

执行董事：

李光荣，1963 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和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民生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局咨询委员会主席、中国博士后特华科研工作站理事长、世界生产力科学院院士、中国生产力学会副会长、中国保险学会副会长、中国城市经济学会副会长、北京特华财经研究所所长、北京创业投资协会副理事长。

李先生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来，历任公司副董事长、董事长、总裁。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李先生历任湖南省人民政府财贸办公厅科长、中国银行湖南省分行证券部经理、湖南大学科技开发总公司副总经理、广东国际信托投资公司深圳分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业务发展部总经理等职务。

李先生精通风险投资、资本运营及现代企业管理，自担任我公司董事长以来，致力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提出了“责任、专业、奋进”的经营理念，大力推动产品创新，在履行保险企业社会责任的同时，为公司创造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带领华安走上了一条持续健康发展之路。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04]1700 号（2004 年 12 月 27 日）

陈爱民，1957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委员。

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陈先生历任零陵师范校团委书记、零陵地区旅游局潇湘宾馆总经理、零陵地区行署地委接待处处长、长沙东塘百货大楼副总

经理、长沙市通程集团董事、长沙市通程集团副总经理、长沙市商业银行副董事长等职务。

陈先生任职以来，协助董事长制定公司的发展战略，组织解决公司发展过程中遇到的重大问题，坚持诚信、尽职、勤勉的职业精神，完成了董事会赋予的任务，切实维护了员工、公司、股东的利益。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04]1699号（2004年12月27日）

童清，1967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委员、总裁。

童先生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来，历任支公司经理助理、中心支公司总经理、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分公司总经理、总公司部门经理、区域销售总监、董事长特别助理、副总裁等职务。

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童先生历任湖北武穴市工商银行人事科科长、深圳华鑫贸易公司经理、中保深圳分公司沙河支公司发展部经理等职务。

童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地履行了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责，完成董事会赋予的任务，全面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并主管行政管理、人力资源和北京代表处工作，并代表董事会主管稽核调查部，切实维护了员工、公司、股东的利益。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1]1297号（2011年8月15日）

李晓，1973年出生，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总裁、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在出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之前，李先生历任国家建材局规划研究院综合规划所助理工程师、布什—新华财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特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执行总裁、铜陵精达特种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李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地履行了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责，组织拟定了董事、高管人员的业绩考核办法，审查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完成了董事会赋予的任务，切实维护了员工、公司、股东的利益。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1]1297号（2011年8月15日）

非执行董事：

闻安民，1962年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师，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非执行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新光海航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渤海

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闻先生 1984 年加入保险行业，先后任职于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泰康人寿，历任副处长、副总经理、总经理、总督导等职务；2006 年 2 月至 2009 年 10 月，在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工作，任保险项目组组长；2009 年 10 月任新光海航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2015 年 7 月任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

闻先生有着丰富的保险公司经营管理经验，积极为公司经营管理献计献策，在公司业务发展、风险管控等方面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勤勉、尽责地完成了董事会赋予的任务。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1]1297 号（2011 年 8 月 15 日）

金平，1954 年出生，中共党员，副研究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战略和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

在出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之前，金先生先后在安徽省测绘局、原国家计委和神华集团工作，2008 年 5 月至 2014 年 7 月出任渤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董事长，2008 年 9 月出任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1 年 12 月出任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总裁，2012 年 5 月出任海航资本集团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兼总裁。

金先生在任职期间组织制订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和目标，积极参与公司战略决策，勤勉尽责地履行了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责，完成了董事会赋予的任务，切实维护了员工、公司、股东的利益。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1]1297 号（2011 年 8 月 15 日）

何盛明，1941 年 2 月出生，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委员，财政部财政科研所教授、博导。

在出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之前，何先生历任北京中央财政金融学院教师、甘肃天水一机部长城开关厂科长、中南财经大学校长、财政部财政科研所所长、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务。

何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地履行了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责，领导公司预算工作的开展，组织制定公司计划和预算制订的基本制度和政策，审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预算方案，完成了董事会赋予的任务，切实维护了员工、公司、股东的利益。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04]1699 号（2004 年 12 月 27 日）

汪军，1969 年出生，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委员，新光海航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渤海

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在出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之前，汪先生历任中央国家机关中联部主任科员、中国平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经理、英国标准人寿投资公司北京首席代表、海航实业控股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和基金管理部副总经理、新光海航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汪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地履行了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责，组织拟定董事、高管人员的业绩考核办法，监督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完成了董事会赋予的任务，切实维护了员工、公司、股东的利益。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1]1297号（2011年8月15日）

袁长安，1963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华安财保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

在出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之前，袁先生曾先后任湖南省银行学校校团委书记、湖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易部经理、湖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业务发展部经理、中国光大银行广州分行计划资金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等职务。

袁先生对资本市场有着敏锐的洞察力和准确的判断力，尤其在固定收益类产品领域具有深厚的理论基础和很强的实践操作能力，凭借对市场机会的有效把握，使公司获得了远高于业内平均水平的投资收益。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08]1250号（2008年9月23日）

卢建之，1970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委员，现任湖南湘晖资产经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在出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之前，卢建之先生历任湖南众立实业集团干部，益阳大丰经济开发公司董事长，广州中科恒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中科恒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湖南湘晖资产经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卢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地履行了法律法规所赋予的职责，组织拟定董事、高管人员的业绩考核办法，监督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完成了董事会赋予的任务，切实维护了员工、公司、股东的利益。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4]312号（2014年4月9日）

独立董事：

蒋光辉，196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执业律师，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

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北京市元正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律师协会物权法委员会委员。

在出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之前，蒋先生曾先后任海南昌华律师事务所律师、海南方圆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金台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律师协会国企改革法律事务专业委员会委员等职务。

蒋先生诚信、勤勉、独立地履行了职责，通过与合规部、稽核调查部等相关部门的沟通，了解公司风险管控体系和运作流程，发现问题后及时与公司经营管理层沟通，并提出整改意见，取得了很好的效果。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08]1250号（2008年9月23日）

赵治纲，1978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金融学博士后，高级会计师，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副研究员、高级会计师、硕士生导师，兼任《中国会计报》、《财会信报》、《财会学习》特约会计专家，《中华会计学校》特聘会计专家，国内首席经济增加值（EVA）绩效考核应用专家。

赵先生诚信、勤勉、独立地履行了职责，通过多种方式对公司内控建设、内外部审计、风险控制、关联交易、合规管理等事项予以实时关注，以自己在财会方面的专业知识和能力帮助公司实现合规、稳健发展。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08]1250号（2008年9月23日）

胡坚，1957年出生，教授、博士生导师，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第十二届北京市政协常委、北京市党外高级知识分子联谊会理事、首都女教授协会副会长。

在出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之前，胡坚女士历任北京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北京大学经济学院副院长、北京大学工会副主席、北京大学社会科学部副部长、第六届海淀区政协常委、第十届北京市政协常委、中华全国总工会第十四届执行委员、第十一届北京市政协常委、第十二届北京市政协常委、北京市党外高级知识分子联谊会理事、首都女教授协会副会长。

胡女士长期致力于投资学与资本市场、中国金融市场与金融体制改革、中国证券市场、亚洲金融市场、国际金融中心的理论与实务等领域的研究，具有很高的学术造诣。中国保监会于2014年7月14日核准了其担任我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4]616号（2014年7月14日）

Erik Helge Weiner，1963 年出生，瑞典人，威廉姆斯学院文学学士，哈佛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

在出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之前，曾在高盛集团工作，先后任高盛纽约办公室分析师、高盛纽约办公室经理、高盛纽约办公室副总裁、高盛纽约办公室董事总经理、高盛投行部董事总经理等职；在摩根大通证券（亚太）有限公司工作，曾主管一般工业组、亚洲和日本金融机构和政府事务组等多个行业组，先后任董事总经理、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等职；在亚太置地有限公司工作，曾任集团董事总经理兼首席运营官；2010 年 8 月加入巴克莱亚洲有限公司，曾任巴克莱亚洲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负责重建亚洲金融机构业务。现 Weiner 先生成立了一家投行公司，专注中美市场的投行业务。

Weiner 先生从事金融企业咨询、多领域投资、大型金融投资企业经营管理工作多年，拥有超过 25 年金融行业咨询及管理经验，具备丰富的金融理论知识、市场洞察力以及风控意识，并在任职期间取得了良好的工作业绩。中国保监会于 2014 年 12 月 22 日核准了其担任我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4]1069 号（2014 年 12 月 19 日）

王宏远，1973 年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和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委员，现任前海开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联席董事长。

在出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之前，王宏远先生历任深圳特区证券研究所研究员、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监、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监、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投资官等职务。

王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诚信、勤勉、独立地履行了职责，通过各种方式对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管理情况予以关注，尤其对公司的资产管理工作提出了诸多建设性意见和建议。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5]743 号（2015 年 7 月 16 日）

金晓斌，1954 年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副研究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时代经济发展研究院院长。

在出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之前，金晓斌先生历任中国海军训练基地上校教官、海通证券研究所所长、海通证券电子商务部负责人、海通证券并购融资部总经理、海通证券投资银行委员会副主任、海通吉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海通证券公司秘书及公司授权代表（副总裁）、海通新能源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等职务。

金先生的主要研究领域为公司治理、现代金融与企业理论、金融产业并购、商业银行与证券公司经营管理，主要著作有《股指期货论》、《法人股投资论》、《银行并购论》、《现代商业银行与工商企业关系论》、《创业板与保荐人制度》等 8 部著作，发表论文 100 余篇。中国保监会于 2015 年 11 月 27 日核准了其担任我司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5]1157 号（2015 年 11 月 27 日）

（2）监事基本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共有 3 位监事。具体情况如下：

张鸿清，1975 年出生，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海航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

张先生 1999 年加入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计划财务部会计核算处税务主管、计划财务部资产管理中心资产实物管理分析，2000 年加入海航集团有限公司，历任计划财务部综合管理中心税务助理、计划财务部财务控制中心税务控制经理、计划财务部财务稽核中心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

张先生及时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并深入实际考察和调研，加深对公司的了解，全力推进公司合规经营与风险控制，审慎勤勉地行使监督权力，尽职的完成了监事的职责，维护了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利益。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1]1297 号（2011 年 8 月 15 日）

于林伟，1966 年出生，注册会计师，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深圳市深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在出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之前，于先生历任哈尔滨工程学院财经系教师、深圳市立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深圳市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副主任会计师、深圳市深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于先生 2004 年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历任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职务。

2007 年至今，于先生任深圳市深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于先生出任监事以来，按时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定时检查公司财务情况，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尽职的完成了监事的职责，维护了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利益。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2]85号（2012年1月30日）

汪小芬，1964年出生，研究生学历，经济师，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工会主席。

在出任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之前，汪女士历任安徽省黄山歙县王村医院口腔医师、深圳建信房地产公司任办公室主任、深圳世纪星源物业发展有限公司任办公室主任。

汪女士1996年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历任人事部（后更名为人力资源部，下同）高级室主任、人事部总经理助理、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人力资源部总经理、工会主席。

汪女士按时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作为公司的员工监事，汪女士勤勉、尽责地代表员工行使监督权利，完成了监事的职责，维护了股东、公司和员工的合法利益。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1]1297号（2011年8月15日）

（3）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童清，男，1967年7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委员、总裁。目前全面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主管行政管理、人力资源和北京代表处工作，并代表董事会主管稽核调查工作。

童先生在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先后担任支公司经理助理、中心支公司总经理、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分公司总经理、总公司部门经理、区域销售总监、董事长特别助理、副总裁、总裁、执行董事职务。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童先生曾先后担任湖北武穴市工商银行人事科科长、深圳华鑫贸易公司经理、中保深圳分公司沙河支公司发展部经理等职务。

童先生从事保险工作十余年，从业务基层做起，积累了丰富的保险专业理论知识和经营管理经验，具备较强的经营决策能力、团队领导能力、沟通协调能力和市场拓展能力。2010年担任总裁以来，锐意进取，开拓创新，勇担责任，坚持依法诚信经营，科学规范管理，重视内控体系和客户服务体系建设，积极推动企业文化及员工队伍建设，有效防范和控制企业

经营风险，促进了公司保险业务快速增长，财务结果保持盈利，员工待遇持续提升，经营风险有效控制，公司实力显著增强，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0]1347号。

刘培桂，男，1963年6月出生，本科，经济师，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风险管理责任人。目前在童清同志授权范围内主持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主管公司创新业务，并代童清同志分管行政管理、人力资源和北京代表处工作。

刘先生在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先后担任中心支公司总经理、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分公司总经理、常务副总裁、副总裁职务。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刘先生曾先后担任广西师范大学中文系团委书记、广西防城港星港假日酒店人力资源部经理、广西北海大西洋娱乐公司副总经理、太平洋保险桂林中心支公司办公室主任、业务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等职务。

刘先生从事保险工作多年，从业务基层做起，积累了丰富的保险专业知识和经营管理经验，具备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市场拓展能力和团队领导能力，2011年担任副总裁以来，坚持依法诚信经营，科学规范管理，在推动公司业务发展、风险控制、客服体系建设等方面组织完成了大量积极有效的工作，促进了公司保险业务快速增长，财务结果保持盈利，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1]785号。

林华有，男，1964年8月出生，本科，经济师，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林先生在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先后担任公司金融保险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副总裁、董事长助理、副总裁兼广东分公司总经理等职务。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林先生曾先后担任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金融管理处综合、保险管理组（科）长；广州越银财务发展公司副总经理兼证券发行部经理；平安保险（广州）公司证券部总经理；平安证券公司广州营业部总经理；平安证券公司交易管理部总经理；广东证券公司资产管理部、投资部总经理等职务。

林先生从事金融保险工作多年，积累了丰富的保险专业知识和经营管理经验，具备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运营管理能力和团队领导能力。担任副总裁以来，坚持依法诚信经营，科学规范管理，组织对公司的销售、客服等资源进行整合，强化承保和客服指导下的销售体系建设工作，在完善公司承保风险管理的基础上，推动公司保险业务快速发展；兼任广东分公

司总经理期间，始终围绕着“科学经营，稳健发展”的经营理念，科学发展保险业务，着力降低经营成本，不断完善内控管理，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08]719号。

李军，男，1968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经济师，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首席风险官。目前分管公司精算运营及风险管理、车险、营销管理工作。

李先生在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先后担任计划财务部会计室室主任、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战略管理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稽核监察部总经理兼保证险风险资产管理领导小组副组长、云南分公司筹建负责人、云南分公司总经理、湖南分公司总经理、总裁助理、财务总监、副总裁职务。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李先生曾先后在中国人民保险昆明分公司计划财务部、中国广澳开发总公司计划财务部、太平洋保险汕头分公司电脑部、计划财务部工作。

李先生从事保险工作多年，积累了丰富的保险专业知识和经营管理经验，具备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经营管理能力和团队领导能力。担任副总裁以来，在财务管理方面确定了以价值管理为基础的财务管理模式，全面倡导和执行各项财务制度，规范经营；科学、合理地对公司的再保险业务进行安排，有效地规避经营风险，着力降低经营成本，提高公司效益，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07]1120号。

张雷，男，1963年4月出生，本科，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目前分管公司稽核调查工作。

张先生在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先后担任罗湖办事处副总经理、龙岗支公司负责人、福田支公司负责人、营业总部副总经理、广州分公司副总经理、总公司运营中心运营经理、风险资产管理小组副组长、特别调查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特别调查部总经理、稽核调查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审计责任人、合规负责人、副总裁职务。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张先生曾先后担任深圳53210部队特务连侦察排战士、航空部331厂副经理、航空部长沙蝴蝶大厦贸易部经理、总经理助理、航空发动机局凯瑞克公司贸易部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务。

张先生从事保险工作多年，积累了丰富的保险专业知识和经营管理经验，具备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经营管理能力和团队领导能力。担任副总裁以来，加强了公司内部审计、常规稽核和非现场监控等，加大对公司经营管理中存在的违规行为的监督处罚，实现对公司经营

活动事前和事中的监控，有效控制了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保证了公司的规范经营，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08]84号、保监法规[2009]273号。

秦亚峰，男，1973年11月出生，硕士研究生，经济师，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目前分管资产管理 work。

秦先生在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先后担任公司资产管理中心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副总裁职务。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秦先生曾先后担任中行湖南省信托公司证券部技术员、东方信托长沙证券部电脑部经理、银河证券长沙证券管理部电脑部经理、亚洲证券长沙营业部电脑部经理等职务。

秦先生从事证券保险工作多年，积累了丰富的金融保险专业知识和金融管理经验，具备较强的投资管理能力、风险管控能力和团队领导能力。担任副总裁以来，在保障公司投资资金安全的基础上，通过有效的资产配置及运营操作，保证了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为公司创造良好的收益，为实现公司盈利做出了贡献，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0]670号。

饶雪刚，男，1969年12月出生，研究生，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目前分管计划财务工作。

饶先生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曾先后担任中国通用技术进出口总公司科长、平安保险北京分公司业务管理部等部门经理、北京化工研究所企业集团财务总监、华星置地投资集团副总裁、民安财产保险收购及接收组股东代表等职务。

饶先生从事财务工作多年，积累了丰富的财务专业知识和经营管理经验，具备较强的经营管理能力和团队领导能力。担任副总裁以来，在完善预算管理、经营考核和财务管理方面开展了各种积极有效的工作，保证了公司的规范经营，有效达成了公司的经营目标，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财会[2011]1526号、保监许可[2014]616号。

封智君，男，1962年10月出生，本科，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目前分管电话服务中心工作。

封先生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曾先后任中国人民保险支公司副科长、太平洋保险北京分公司部门副经理（主持工作）、中国平安保险北京分公司部门经理、华泰财产保险北京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平安财产保险丰台支公司高级业务经理、都邦财产保险

北京分公司大项目部经理、安华农业保险北京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安诺保险经纪公司总经理助理、民安财产保险收购及接收组股东代表等职务。

封先生从事保险工作多年，积累了丰富的保险专业知识和经营管理经验，具备较强的业务拓展能力、运营管理能力和团队领导能力。担任副总裁以来，在推动股东业务发展方面开展了各种积极有效的工作，有效促进了公司业务发展，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1]1405号。

王建伟，男，1971年9月出生，博士，副教授，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浙江分公司总经理。

王先生在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先后担任战略规划与品牌管理部（筹）总经理助理、战略发展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山西分公司副经理（主持工作）、福建分公司总经理、副总裁职务。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王先生曾先后在湖南财经学院金融保险系、湖南大学金融学院任教。

王先生从事金融保险教育和保险经营工作多年，具备深厚的金融保险理论功底，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运营管理能力和团队领导能力。担任副总裁以来，坚持依法诚信经营，科学规范管理，积极推进财产险、市场开发和电销管理工作的开展，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2]1482号。

范丹涛，女，1971年12月出生，工商管理硕士（MBA），经济师，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目前分管公司信用保证险工作。

范女士在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先后担任总公司品质管理部室主任、战略管理部总经理助理、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成都分公司筹建负责人、成都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四川分公司总经理、总公司市场部总经理、总公司精算企划与风险管理部总经理、总公司承保管理部总经理、总公司学贷险部总经理、总公司信用保证险部总经理、总公司财产险部总经理、副总裁职务。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范女士曾在太平洋保险成都分公司、深圳分公司从事核保、业务拓展等工作。

范女士从事保险工作多年，积累了丰富的保险专业理论知识和保险公司管理经验，体现出较强的经营管理能力和创新意识。担任副总裁以来，积极推进公司精算体系的建设以及信用保证险和金融保险工作的开展，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3]113号。

徐军，男，1976年4月出生，本科，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目前分管财产险、人身险和渠道重客工作。

徐先生在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先后担任总裁助理、副总裁职务。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徐先生曾在海航集团先后担任人事部经理助理、出国事务管理办公室经理、办公室主任助理、办公室副主任兼董事局秘书助理、国际事务发展部副总经理、国际投资管理部常务副总经理职务。

徐先生在在大型企业经济管理和金融投资领域任职多年，具备丰富的经济管理和金融投资经验，以及企业财务、法律、业务等跨领域管理知识技能，同时具备一定的国际视野和较强的经营意识。担任公司副总裁以来，坚持依法诚信经营，科学规范管理，积极推进人身险和渠道重客工作的开展，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3]555号。

熊焰，男，1970年4月出生，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

熊先生在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先后担任信息总监兼信息技术部总经理、办公室主任、总裁助理兼河南分公司总经理、总裁助理兼深圳分公司总经理、总裁助理职务。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熊先生曾先后任华中信息产业集团公司技术部职员、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办公室助理工程师、中国银行武汉市分行信息科技处工程师、中国平安财产保险总公司产险电脑部软件开发室项目经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公司开发中心专业项目部项目经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公司信息管理中心系统运营部高级项目经理、中国平安保险（集团）公司信息管理中心系统运营部总经理助理等职务。熊先生从事保险工作十余年，积累了丰富的保险专业知识和经营管理经验，具备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运营管理能力、团队领导能力。担任总裁助理以来，始终围绕着“科学经营，稳健发展的经营理念，不断完善内控管理，并通过IT治理充分发挥信息系统对业务发展和内控管理的支持作用，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07]1120号。

麦建立，男，1969年7月出生，本科，经济师，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广西分公司总经理。

麦先生在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先后担任广西分公司业务管理部经理、广西分公司产险部经理、广西分公司总经理助理、广西分公司总经理、总裁助理职务。在加

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麦先生曾先后在平安保险公司广西办事处、工商银行广西分行直属支行工作、在平安财产保险公司南宁分公司业务部担任负责人等职务。

麦先生从事保险工作多年，积累了丰富的保险专业知识和保险公司管理经验，具备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经营管理能力和团队领导能力，在推动公司业务发展方面开展了各种积极有效的工作。麦先生管理科学规范，业绩突出，效益明显，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4]616号。

孙延旗，男，1956年11月出生，本科，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黑龙江分公司总经理。

孙先生在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先后担任黑龙江分公司筹建负责人、黑龙江分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黑龙江分公司总经理、总裁助理职务。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孙先生曾先后在佳木斯市建材机械厂工作、担任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佳木斯支公司防灾理赔科理赔员、办公室副主任、汽车险理赔科科长、中国人民保险公司佳木斯分公司东风支公司经理，中国人民保险公司黑龙江分公司驻农垦总局代表处副主任，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佳木斯中心支公司总经理、党组书记，中国太平洋保险公司哈尔滨分公司副总经理、高级专务等职务。

孙先生从事保险工作三十多年，具备扎实的保险专业知识和丰富的经营管理经验，具备较强的沟通协调能力、运营管理能力、团队领导能力。孙先生坚持依法诚信经营，科学规范管理，有效促进了公司业务发展，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4]616号。

张琳，女，1970年10月出生，博士，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兼再保暨国际关系管理部总经理。目前分管再保暨国际关系管理、电子商务工作。

张女士在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先后担任再保部（现更名为再保暨国际关系管理部，下同）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业务管理部副总经理、再保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再保部总经理、总裁助理职务。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张女士曾先后担任平安保险上海分公司核保部经理助理、平安保险总公司再保部中级核保人、太平保险总公司再保部总经理助理、东安保险总公司再保部副总经理等职务。

张女士从事再保险工作超过15年，具备丰富的再保险从业及管理经验，积极推进公司再保工作的开展，为公司的稳健经营和快速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4]616号。

笪愷，女，1971年6月出生，博士研究生，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合规负责人、合规部总经理。目前分管董事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和合规工作。

笪女士在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先后担任法律部（后更名为合规部）总经理、法律责任人、董事会办公室主任、监事会办公室主任、合规负责人、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笪女士曾在平安保险先后担任法律部法律顾问、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助理、法律部总经理助理等职务。

笪女士在保险公司从事公司治理和合规管理工作多年，具有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践经验。担任董事会秘书以来，协助董事会调查研究、了解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并提出处理意见或建议，协调内部各部门关系，在公司法人治理、战略投资者引进、战略督导、政策研究、信息披露、股权管理、资本运作、合规文化倡导、合规体系建设、公司规范经营等方面开展了大量颇有建树的工作，为公司的稳健经营和快速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许可[2013]127号、保监许可[2013]550号。

王新荣，男，1966年10月出生，本科，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审计责任人。

王先生在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先后担任总公司法律稽核部室副主任、深圳分公司法律事务部副经理（主持工作）、深圳分公司风险资产管理小组组长（部门经理级）、总公司特别调查部总经理助理、总公司稽核调查部总经理助理、陕西分公司副总经理、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公司稽核调查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总经理、审计责任人职务。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王先生曾在陕西渭南市公安局工作。

王先生从事保险工作多年，具备丰富的保险专业知识和法律审计管理经验，具备良好的风险管控能力和经营管理能力。担任审计责任人以来，组织制订、完善公司内部审计制度、年度审计计划和预算，并推动实施；组织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开展，确保内部审计工作质量；积极把握和控制公司规范经营管理中的风险，及时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公司总裁汇报发现的重大风险隐患，并提出改进意见，有效保障了公司各项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保监产险[2011]785号。

郭磊，男，1977年8月出生，硕士研究生，中国精算师，中共党员，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精算责任人。

郭先生在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职期间，先后担任总公司精算企划部（现更名为精算运营及风险管理部，下同）总经理助理、总公司精算企划部副总经理、总公司承保管理部副总经理、总公司车险部副总经理、总公司信用保证险部（后更名为信用保证险事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职务。郭先生在加入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之前，曾在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任团险核保人。

郭先生具有多年的保险企业任职及管理经历，积累了丰富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对保险精算、运营、管理均有着较深刻的认识。担任精算责任人以来，通过组建精算评估及精算定价团队和培养精算人才队伍，加强了准备金评估的合理性和公平性，推动了精算技术的应用及其在精细化运营管理中的指导作用，尽职尽责的完成了董事会和公司赋予的工作职责。

任职资格批准文号：无

（八）偿付能力信息公开披露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报告联系人姓名：童慧

联系电话：0755-84488296

二、主要指标

序号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1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356.67	290.04
2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321,130.00	305,685.23
3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403.60	345.19
4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万元）	379,846.44	394,401.68
5	最近一期的风险综合评级	A类	A类
6	保险业务收入（万元）	262,737.03	244,678.04
7	净利润（万元）	3,271.46	-1,904.01
8	净资产（万元）	463,478.17	483,712.08

三、实际资本

序号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1	认可资产（万元）	1,243,807.57	1,377,189.02
2	认可负债（万元）	738,845.79	821,934.94
3	实际资本（万元）	504,961.79	555,254.08
4	核心一级资本（万元）	446,245.34	466,537.63
5	核心二级资本（万元）	0.00	0.00
6	附属一级资本（万元）	58,716.45	88,716.45
7	附属二级资本（万元）	0.00	0.00

四、最低资本

序号	项目	本季度（末）数	上季度（末）数
1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125,115.34	160,852.40
1.1	寿险保险风险		
1.2	非寿险保险风险	100,433.47	100,800.92
1.3	市场风险	26,853.62	78,354.48
1.4	信用风险	32,935.26	33,110.94
1.5	量化风险分散效应	35,107.01	51,413.94
1.6	特定类别保险合同损失吸收效		
2	控制风险的最低资本		
3	附加资本		
3.1	逆周期附加资本		
3.2	D-SII 附加资本		
3.3	G-SII 附加资本		
3.4	其他附加资本		
4	偿付能力最低资本	125,115.34	160,852.40

五、风险综合评级

本公司在保监会最近公布的 2015 年第 3 季度、2015 年第 4 季度分类监管评价中，均被评定为 A 类。

六、风险管理状况

本季度不适用。

七、流动性风险

（一）流动性风险监管指标

序号	项目	本季度数	上季度可比数
1	净现金流（万元）	-4,786.13	9,182.55
2	综合流动比率（%）	120.78	153.46
3	压力情景一流动性覆盖率（%）	177.87	428.13
4	压力情景二流动性覆盖率（%）	113.11	205.73

备注：压力情景一为签单保费较去年同期下降 80%；压力情景二为预测期内到期的固定收益类资产 20% 无法收回本息。

（二）流动性风险分析及应对措施

本季度，虽然净现金流为负数，但综合流动比率大于 1，公司流动性正常。现金流出现负数是因本期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为当期现象，无持续性。

故无应对措施。

八、监管机构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一）保监会对公司采取的监管措施

公司风险综合评级为 A 类，保监会对公司无监管措施。

（二）公司的整改措施以及执行情况

公司风险综合评级为 A 类，故公司无整改措施。